

附件 1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部门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负责全区人力资源开发，规划人力资源市场的发展，统一管理和规范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负责城乡劳动者职业技能培训工作；负责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完善职业资格证书制度；落实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负责贯彻落实农民工工作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负责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民创业工作规划和有关政策，牵头协调和督促指导相关工作。

负责全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负责养老、失业、工伤、农村社会保险及补充保险的管理和监督制度；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编制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解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贯彻执行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区表彰奖励工作，承办以国家省市区党委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有关事宜；

承担全区屏蔽达标表彰工作；承办政府人事任免工作。

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和工资福利管理工作；编制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离退休政策。

负责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按照管理权限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

负责落实职称改革的各项制度，综合管理全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选拔申报及管理服务工作；落实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负责人才管理工作。

负责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依法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负责劳动、人事信访工作，协调处理有关重大信访案件和突发事件。

负责落实劳动保护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执行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局机关内设八个行政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人力资源和就业促进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社会保险科、劳动法规科、财务与基金监督科、工资福利科、专技科。下设 13 个事业单位，名称见“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二、2020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1. 全面完成市考指标任务，市级年终考核要力争前三，确保优秀。

2. 就业创业：全区累计城镇新增就业 11530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3980 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4800 万元，贷款回收率 100%，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开展公共就业服务活动 60 场以上。全年采集和上传招聘信息不少于 3600 条，求职信息不少于 6000 条，每季度对民办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至少开展一遍全面检查。全年至少开展一场帮扶贫困区县专场招聘会或结合实际提供相关就业岗位信息。

3. 社会保障：积极开展社保基金监督检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 99%以上。加快信息化建设，推广应用“陕西养老保险”APP，探索网上经办服务模式。

4. 劳动维权：组织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联席会议不少于 2 次，召开建筑工地负责人培训会，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确保全年不发生因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引发 50 人以上群体性事件或引发严重后果的极端事件。

5. 完成本单位涉及的十项重点工作相关目标任务。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19 年，根据《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深化机构改革协调推进工作专班关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责机构编制和人员专利的通知》（雁机改专发〔2019〕14 号），划出我局承担的公务员管理职责至区委组织部；整建制划出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至区医疗保障局。原加挂在医疗保险经办中心的

“区失业保险基金经办中心和“区工伤生育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两块牌子整合为“区工伤失业保险经办中心”一块牌子，加挂在我局所属“区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因此 2020 年纳入本部门综合预算编制范围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共计 13 个单位，明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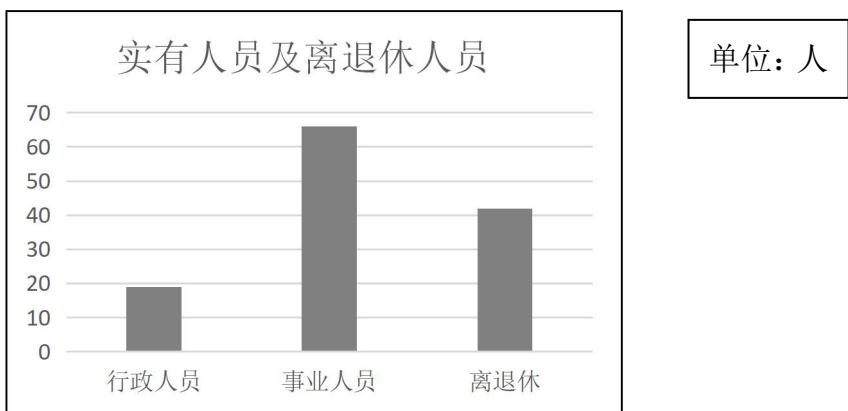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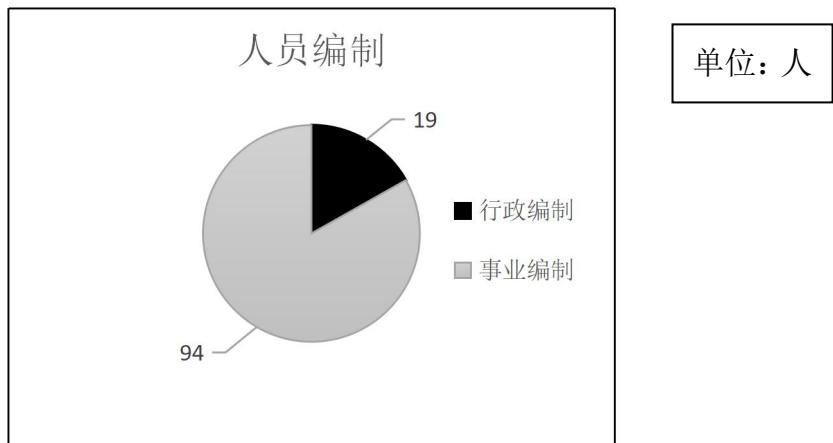
2020 部门预算单位明细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雁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含西安市雁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西安市雁塔区人才交流中心、)	无
2	西安市雁塔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含西安市雁塔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无
3	西安市雁塔区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西安市雁塔区失业保险经办中心)	2019 年机构改革，中心名下加挂失业保险经办中心
4	西安市雁塔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5	西安市雁塔区就业服务中心	
6	西安市雁塔区人力资源市场管理服务中心	
7	西安市雁塔区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含区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8	西安市雁塔区职业技能鉴定所	原自收自支单位，因无经费来源，2020 年人员经费预算在局机关
9	西安市雁塔区职业介绍所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13 人，其中行政编

制 19 人、事业编制 94 人；实有人员 85 人，其中行政 19 人、事业 6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42 人。2019 年机构改革，所有涉及人员划转手续都已办结。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30322.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322.64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9551.5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两多三少”，增加部分一是今年补缴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自 2014

年 10 月起职业年金账户做实资金预计 1.9683 亿元，二是我局被征地和城居保基金预算较上年增加 440 万元，减少部分一是机构改革局原下属事业单位区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整建制转出减少基金和人员预算 7229 万元，二是就业资金区级配套按上年实际情况减少预算 2201.2 万元，三是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差补贴减少 1000 万元，两者相抵后净增加支出 9551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30322.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0322.64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9551.54 万元，主要增减变化原因同上。

收支预算总体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额
一、 部门预算收入	20771.1	30322.64	9551.5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771.1	30322.64	9551.54
二、 部门预算支出	20771.1	30322.64	9551.5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771.1	30322.64	9551.54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30322.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322.64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9551.54 万元，主要增减变化原因同上。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30322.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0322.64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

年增加 9551.54 万元，主要增减变化原因同上。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我局财政拨款收支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 30322.64 万元，较上年增加 9551.54 万元，主要增减变化原因同上。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322.64 万元，按照功能分类全部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较上年增加 9551.54 万元，主要增减变化原因同上。附表格：

支出功能分类对照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84.4	30322.64	16838.24
其中：1. 基本支出	8754.94	27067.36	18312.42
2. 项目支出	4729.46	3255.28	-1474.18
卫生健康支出	7229		
其中：1. 基本支出	5995		-7229
2. 项目支出	1234		
农林水支出	57.7		-57.7
其中：项目支出	57.7		-57.7
合 计	20771.1	30322.64	9551.54

其中：（1）社会保障和就业基本支出（208）30322.6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838.24 万元，增加部分一是今年补缴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自 2014 年 10 月起职业年金账户做实资金预计 1.9683 亿元，二是我局被征地和城居保基金预算较上年增加 440 万元，减少部分一是就业资金区级配套按上年实际情况减少预算 2201.2 万元，二是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差补贴减少 1000 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210)减少 7229 万元，按照 2019 年机构改革将原我局下属事业单位雁塔区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整建制调出，医疗保险基金及人员经费我局不再预算。

(3) 农林水支出(213)减少 57.7 万元，该项内容主要核算小额担保贷款贴息资金，按照 2019 年实际支出情况 2020 年区配套部分统一在社会保障和就业项目支出预算。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支出 30322.6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增加 9551.54 万元。附表格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对照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额
一、基本支出	14749.94	27067.36	12317.42
1. 人员经费	14619.98	26962.88	12342.9
2. 公用经费	129.96	104.48	-25.48

二、专项业务费	6021.16	3255.28	-2765.88
合 计	20771.1	30322.64	9551.54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322.6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支出 26962.8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342.9 万元，原因是 2020 年部门预算增加了为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自 2014 年 10 月开始缴纳年金账户记实金额以及减少医保基金支出的差额。

公用经费支出 104.4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48 万元，原因是压缩了相关培训、会议费，采用线上培训的方式开展培训减少了实体支出。

专项业务费支出 3255.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765.88 万元，原因主要是就业资金区配套按照上年实际支出情况减少。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332.6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增加 9551.54 万元。附表格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对照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额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69.44	1242.36	-27.08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87.62	326.47	-161.15
三、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70.88	79.82	-91.06
四、对企业补助	2751.3	550	-2201.3
五、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4273.82	25866	11592.18
六、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818.04	2258	439.96
合计	20771.1	30332.65	9551.54

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242.36万元，较上年减少27.08万元，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转出工作人员相应经费较上年减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326.47万元，较上年减少161.15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减少了预算单位，其次按照勤俭节约的要求压缩相关培训、会议、印刷等支出，采用线上培训的方式开展培训减少了实体支出。

对企业补助（507）550万元，较上年减少2201.3万元，原因是就业资金区级配套按上年实际情况减少预算2201.2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09）25866万元，较上年增加11592.18万元，增加原因是补缴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自2014年10月起职业年金账户做实资金预计1.9683亿元，

减少因素一是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差补贴减少 1000 万元。二是按照 2019 年机构改革将原我局下属事业单位雁塔区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整建制调出，医保基金及人员经费 7229 万元我局不再预算，两者相抵后净增加 1.1 亿元。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支出（510）2258 万元，较上年增加 439.96 万元，原因是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提标补助资金较上年增加。

4、2019 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5.2 万元，较上年减少 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2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差异；培训费支出 3 万元，较上年减少

7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勤俭节约的要求压缩相关培训、会议、印刷等支出，采用线上培训的方式开展培训减少了实体支出。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底，本部门所属雁塔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共有执法执勤专用车辆1辆，2020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运行费2.2万元，无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购置。单位办公分布：

1、雁塔区人才交流中心和雁塔区劳动事务代理部在永松路三号地址办公，向社会提供大学生和流动人员档案托管服务工作，建筑面积1200平方米。

2、雁塔区工伤失业保险经办中心办公地址在电子二路32号雁塔区政府新南院。

3、局机关和其他事业单位在西沣三路中段雁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五层办公楼集中办公，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7万元，用于更新购置办公用计算机和打印机，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10万元，用于社保内控建设和审

计外包工作。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55.28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4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48 万元，原因是压缩了相关培训、会议费，采用线上培训的方式开展培训减少了实体支出。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文字说明，机关运行经费为必须解释的专业名词，其他专业名词解释可由部门根据业务内容等自行选择。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2. 机关工作福利支出：指机关和参照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和编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

3、对社会保障基金的补助：反映政府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及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的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